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創意產業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二十一樓



COMMUNICATIONS AND
CREATIVE INDUSTRIES BRANCH
COMMER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BUREAU

21/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 TEL. NO. : (852) 2810 2713
傳真 FAXLINE : (852) 2511 1458
電子郵件 E-mail Address : ichchang@cedb.gov.hk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
廣播事務委員會秘書
冼柏榮先生
(傳真: 2840 0269)

冼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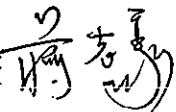
撥款支持創意智優計劃

在2015年7月17日舉行的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提供自創意智優計劃於2009年推出以來用以評估其資助項目成效的績效指標資料。現謹回覆如下。

創意香港採用了一些主要績效指標，以評估獲創意智優計劃資助的項目。創意香港亦規定獲款機構須進行問卷調查，以蒐集參加者對獲創意智優計劃資助的活動的滿意程度及成效的意見。有關資料載於附件。

鑑於創意智優計劃的資助範圍，核准項目須能為創意產業或界別的整體發展帶來裨益，而創意智優計劃並不支援個別公司或從業員的生產活動及業務運作。因此，我們難以量化獲創意智優計劃資助的活動所帶來的經濟貢獻。不過，一般而言，參加者可從獲創意智優計劃資助的活動而獲得經濟效益，例如在宣傳、市場推廣、培訓及發展方面。部分參加者亦可通過創意智優計劃的支援參加貿易展及海外推廣活動，獲得額外商機及提升其形象。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蔣志豪  代行)

2015年12月10日

創意智優計劃自 2009 年 6 月以來的主要績效指標¹
(截至 2015 年 9 月底)

a.	獲批項目數目	242
b.	參加人數	約 1 080 萬
c.	直接創造的工作機會數目 ²	1 750
d.	間接創造的工作機會數目 ³	8 030
e.	中小企受惠數目	910
f.	為中小企創造的業務聯繫或查詢數目	8 900
g.	獲創意智優計劃資助參加國際比賽的創意人才所獲得的獎項數目	64
h.	創意人才及新成立公司的培育機會數目	31 300
i.	獲資助的電視廣播的頒獎典禮及音樂節目觀眾數目	約 2 億 2 860 萬

註釋: 除特別註明外, 項目(a)和(g)是實際數字, 項目(f)和(h)的數字為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百位數。而項目(c)、(d)和(e)的數字為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十位數。

¹ 創意智優計劃於 2009 年六月成立。除特別註明外, 此處所有績效指標並不包括設計業與商界合作計劃(計劃)的項目。該計劃自 2013 年 5 月 24 日起納入創意智優計劃。

² 直接創造的工作機會指創意香港對有關項目的資助所涵蓋的工作機會。

³ 間接創造的工作機會指創意香港對有關項目的資助所沒有涵蓋, 但卻由該等項目所產生的工作機會, 是估算的數字。

參加者對創意智優計劃資助項目的滿意程度

a.	對活動/計劃的整體評價為優良/非常滿意/滿意的回覆者百分比	97%
b.	對活動時間/形式/內容/宣傳/參加費用的評價為優良/非常滿意/滿意的回覆者百分比	93% - 97%
c.	認為活動/計劃幫助達到以下目標的回覆者百分比： <i>加強對行業的知識、拓展聯繫網絡、發掘新商機、加深了解行業在全球市場上的定位、擴闊業界領域</i>	79% - 90%
d.	認為活動/計劃肯定有用/很有用/有用的回覆者百分比	91%

註釋：回覆問卷人數超過 45 000。